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
河南省财政厅文件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豫科〔2020〕84号

**关于取消鹤壁天淇金山模具铸造科技有限公司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通知**

鹤壁市科技局、财政局、税务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有关部门日常管理发现问题，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经核实，鹤壁天淇金山模具铸造科技有限公司已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经研究，决定自2018年起取消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编号：GR201841000371），并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符合认

定条件年度起已享受的税收优惠。

特此通知。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办公室

2020年6月3日印发

